



撰文及攝影：梁婉馨

# 李家暉執事——走出精采宣教路

梁：是甚麼階段/年紀確定神給你的託付是宣教？神如何引導幫助你建立宣教差傳的心志？

李：在1972年同事帶領我信主，並在城浸受浸，當時家中哥哥、弟弟已信主，之後四年又因另一同事邀請到了在昔日基址——紅磡福音堂生活學習，至1977年開始返回城浸，並於1989年按立為城浸執事。當我四十多歲的時候有機會在差會事奉，神恩待我讓我當差關組組長，當時差關組組員人數並不多，大概四至五人。從剛開始接觸差傳，只想「做好呢份工」，開始閱讀差傳的書籍。回想在差會的十七年日子，所有組別都參與過，似乎什麼崗位也擔當過，只有主席沒有做過。記得1995年參與差會事奉，差會的預算約四、五百萬，只有現時預算的四份之一，也沒有今天那麼興旺的！猶記得1996年12月差傳月，差關組預備了差傳奮興會，希望激勵信徒參與宣教，那時就算準備功夫多充足，奈何參加人數每晚只有百多人！雖然感失望仍沒有氣餒，我覺得聖經話語的真實：「沒有異象，民就放肆。」(箴 29:18) 如果信徒沒有異象的話，就不會熱心去作，因此我確定差傳教育的重要性，會想想要甚麼做下去，亦相信「在主裡是沒有難成的事」(耶32:17)，主的話鼓勵我繼續努力，堅持搞好差傳教育，終於今天見差會稍好的局面。我對差傳事奉的委身是漸進式的，在聖經裡認識多了，知道神的普世計劃就是拯救，而拯救的行動就是宣教，神就賜給了我胸懷普世的心。想到福音究竟何時才傳遍萬民呢？漸漸我覺得差傳是我終生的事奉，人生的使命。

梁：現時李執事擔任印語事工、普通話事工、國內組、信徒培訓組等組長，請分享開展這幾組的事工的最難忘事？

李：1995年開始於差傳事奉已兼任國內組委員，那時我對國內宣教所知不多，是「差傳新丁」，大概2002-2003年被選為國內組組長，當時開始思想國內組事工要怎樣做。國內改革開放、宗教政策恢復於1978，那年開始很多教會牧者傳道人、宣教士等到國內做培訓、栽培等，今天仍然有很多教會傳道人去做同樣的工作，當我任國內組組長後反思組裡的工作，思想到為何宣教培訓已經30多年，國內大多數教會仍然很軟弱，不能自強不息地持續發展下去？我覺得這不是培訓沒有成效，而是信徒受培訓後，是否可以應用出來，這是最重要的關鍵！知識上吸收很多，但實踐應用不到，知識就會溜走，這循環在國內教會不斷出現，培訓工作也做不完。國內教會在崇拜、團契、婦女會、查經會都以單向講道為主，我認為應該要改變培訓的目標與方向，就是要推動基督教教育，並給他們建立基督教教育平台，以團契、主日學、成長班、小組等模式，讓信徒於當中持久地深思學習真理，並操練事奉技巧，多方面把信仰結合生活，讓生命扎根成長，從團契生活中加添凝聚力。推動了三、四年後，差會同工才漸接受這理念，及後林培喬牧師加入，國內組便大力推動這方向，近五年差會去每個教會都以此工作為目標：建立基督教教育平台、信徒參與籌備工作、查經組長訓練、教導做週會、佈道工作等。信徒在團契、成長班裡面經過數載操練，信仰根基已經扎實，同時生命成長及事奉技巧都能同時進步，他們就會出去傳福音、做個人佈道、當組長、導師，以及於教會各個單位事奉，我經常強調「生命、知識、技巧」是國內教會信徒的培訓方向，缺一不可。現時這計劃已經在國內西北、廣東省十多間教會推行得很有成效。現在、各地教會也會經常來城浸考察觀摩學習，當他們認為合適，就於當地教會開展事工。

信徒培訓組就是國內組的行動組別，成立都有五、六年了。由於傳道人數目始終很有限，不可能去很多教會做培訓工作，因此，就想出動員城浸信徒去培訓國內信徒。事工主要於廣東省內教會開展，因為一兩天短假就可做到，甚至即日來回都可以。最初只有五、六名義工左右，及至數月前舉辦培訓班，教導城浸信徒去栽培組長，現時已有近二十人參與這行動小組了。談起最難忘的事，我想起曾經去過惠東稔山教會，當地全是民工，教育水平不高，最初那兒的信徒連向別人分享交談也不敢，經過一年半載訓練，他們竟自動組隊去附近的漁村做佈道，教會由不足一百人，兩三年間快速增長至兩三百人，這消息令我們的組員都很興奮莫名！

普通話事工已開展了五年多，由於同工義工團隊都很投入，以至事工得以延續，對象主要針對內地來港學生，義工要投放很多時間，而學生又是流動的，可見這事工需要很多維護的工作，至今我們仍然在調節中。而普通話崇拜卻發展卻十分穩定，學生親善家庭計劃也成為既定的模式，當中活動如何調節得更精采，都需要我們時常更新。一年半前再開設普通話團契，團契參加者有些有經驗、有些沒有經驗，也有學生參與其中，大家仍在磨合期，我已轉去普通話團契事奉，都是

為了加強普通話團契有效運作為目標。我深信當中的來港學習學生，經過我們的訓練模式，將會使他們回國後成為教會內事工的新動力。此外，普通話事工的親善家庭活動，我一家總共關心八位學生，其中七位在港，一位赴英留學去，到今天我們仍然有聯繫，也有很多飲食飯的活動，互贈禮物和手信，他們最欣賞那份關心、他們的父母也感謝我們對其孩子的關心，這使我們有很深刻的感受。另外，幫助普通話團契不過半年，但他們卻有感恩的心，很懂得欣賞別人，在言語間會表達：「我很想你教我研經呢！」令我深深感受到那份好學之心。講到團契生活，其實我十多年前離開了自我成長的助道會後，就較少了朋輩。現時，我的學生就是我的朋友，在差會一起事奉的人就成為我的朋友，我思想到羅羅四圍佈道，都是這樣的，沒有太多朋友，能一起事奉也是喜樂的。

印語事工也有很多感恩的事，神為我們預備團隊，以至順利開展，我是沒有甚麼可誇的。首先，雖然我學過簡單的印尼語，但如果與她們交流時，根本是不能應對，不過在她們的活動中出現，也能給予親切的感覺和鼓勵。印語事工的同工本身很有組織能力，開會時我只是提出策略和方向，同工會找義工團隊去完成；神又為我們預備合適的同工，與其他浸信教會印語事工相比真有成功感。城浸發展一年已有百多人參加，更有印尼姐姐打算受浸，參與在印語事工興趣班事奉的弟兄姊妹也有不少。神一直開路，當然神在工作，我們也要與神同工，各人心中是充滿感恩的！

梁：李執事曾以「自由宣教士」來稱呼自己，怎樣才算是自由宣教士呢？曾為此作甚麼付出，有何捨棄？

李：我會引用國內「三自」教會的概念——自養、自存、自治來形容「自由宣教士」，其實宣教士都可以這樣做的，自己養活自己，做自己要做的宣教工作，自己管理事工的發展，相對於一般宣教士都要掛靠於教會、差會，或受薪或自籌薪金，當然城浸的宣教士不用籌錢，依靠教會經濟上的支持。以往曾有同工問我會否到差會工作，但神最終沒有要求我如此行，感恩是神要我做多少，我就做多少，沒有太大壓力。我都是學使徒保羅，保羅沒有要求教會供給，他究竟是宣教士？還是織帳棚為業呢？其實他織帳棚只是為了糊口生存，夠生活就去宣教，而宣教是他主要職業，就像我那維生工作只是輔助，最重要是將時間放在神的工作上，這是心態上的準備。

十三、四年前，我仍任職財務管理，當年算是高薪厚職，神要我放下原來職業，只好順從，試試為主放下的滋味。那時開始要學習降低物質生活，更要放下身段。以前位高權重，在教會又有位份，要矜尊降卑來服侍別人，一時難免有掙扎，因此內心也要學習放下。很多時候，我會想到保羅的一生經歷，他也是遇著基督後，從擁有(屬世的)到放下，再擔起基督的吩咐，他沒有刻意為自己過去張揚，只是逼不得已才為自己辯護，我也不認為要刻意去解釋這人生抉擇。除了放下自己，更要操練自己，才可通過考驗。由於讀神學的時候，已開辦旅遊事工，便可更彈性、更自由於日間、晚間學習，想得到心意更新和靈命栽培；並要在聖經真道上得到裝備。很感恩讀神學的幾年，能掌握到心意更新的奧妙，我深深明白神普世救贖的計劃，正就是罪從一人入了世界，祂就開始做差傳工作，盼望拯救世人，直到新天新地為止，串連整個新舊約的中心思想都是關於差傳與宣教。

梁：李執事不單在熱心差傳宣教，甚至開設旅行社也是為了旅遊事工，你是如何在營商環境中落實宣教？對公司營運、員工是否有特別的要求呢？

李：我當年認為在宣教上可以有許多配套的服侍，旅遊可以做短宣、佈道、福音旅行，用旅遊來作基督教文化歷史學習的工具，就因為這個異象就開始了旅遊事工。最初我期望差會舉辦訪宣、宣教旅遊，考察宣教士工場，了解落後地區人民的生活，但1997年檢討時，差會認為已沒有時間去做訪宣旅行，因此我便想開辦自己的旅行社來實現夢想，當時還有人說：「你返去發這個夢吧！」誰知夢就是這樣發成了。以往我一直都想出來做生意，八十年代曾想過搞地產代理，太太一直都反對的，希望我安安定定地工作和事奉，但1997年我再向太太提出搞差傳宣教旅遊，太太卻「蓋章」批准，支持我去開始，第一年我一分月薪金也不支取，體驗一下龍維耐醫生的鼓勵「一人一生獻一年」，完全過著自由宣教的生活。宣教旅遊起初行出來也是相當困難的，但很感恩，我的理念最終得到教會認同，好多時委託我們去提供短宣配套的旅遊服務，我們亦培訓了十多位弟兄姊妹在旅行中宣講福音，教會都喜歡找我們去辦福音旅行，因為我們的「福音旅遊隊」都懂得從大自然或旅遊文物話題切入宣講福音，甚至有佈道心志的領

隊會呼籲來賓決志！

我認為賺取最大利潤與付出無代價的服侍，理念上是有衝突的，就算我們已經做足了旅遊配套服務，還是要提供額外的服侍，盡心服務宣教士、教會機構。我們不是以賺錢為最大目標，最重要是員工可以得到需用，公司可以維持下去，繼續服侍。旅行社1998年開業，公司都經歷了金融風暴、負資產、九一一、禽流感，香港經濟一直走下坡，2003年香港有沙士疫情，那年全香港的旅遊業都癱瘓了，好多同業都要裁員，我想到過去團隊努力工作，因此沒有裁員，打算直至公司撐不下去才解散吧！感恩是經過兩個多月沙士便平息了，度過了這最大難關。其實，以我們堅守信仰原則的旅行社是不易為的，但難關難過關關過，神有恩典，我們是一個全基督徒的團隊，大家彼此支持，我時常跟同工說：「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，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。」(詩篇127:1)，不是我有甚麼能力維持著這事工，而是神保守我們。

梁：因著城浸擁有差會，弟兄姊妹普遍對差傳宣教都有多些認識，部分也熱心於訪宣體驗，你認為我們在差傳方面還應該追求甚麼？

李：其實宣教服侍並不是以短宣、訪宣為衡量的，今天差會有很多短宣、訪宣隊，或許大家會很有成就感，但假如有一天差會停辦了這些團，弟兄姊妹是否還會繼續宣教呢？這反而是關鍵所在！宣教應是信徒的終生使命，耶穌基督給我們大使命，聖經已寫得很清楚！所以信徒是否要努力去行呢？我覺得弟兄姊妹要用心鑽研聖經，看清楚神在他們身上的使命是甚麼？我在聖經裡得著神的心意，不是很模糊的，乃是耶穌基督已清楚說明要履行大使命，祂要透過信徒去成就這事，然後末期才來到，這是神的命令，我們總有一天要向神交賬的；弟兄姊妹最重要是心中有這核心信念，將來就算差會不辦這些短宣團，信徒依然會向印人、巴基斯坦人、日本人、內地人傳福音，在本地宣教的機會也多是！不是去到外地才是宣教的，宣教是一生一世的，短宣只是孕育他們的異象，終生在任何地方都參與宣教，甚至藉工作成為宣教的工具，你的同事就是你的宣教對象；若然你在大陸開設工廠那就更佳，整個廠房員工都是你的宣教對象，但可惜，我知道很多信徒在內地工作，反而不敢表明自己是基督徒，盼望他們要先面對自己的屬靈生命光景。

梁：得悉李執事在城浸差會的事奉以外，也辦扶貧宣教的行動，有沒有深刻的經歷想分享？

李：開設福溢關愛基金大概只有兩年時間，曾在一個少數民族的縣裡與當地單位商討妥當，打算開設青年社區服務中心，既關顧青年人及教導他們英語，藉此向他們見證神的愛。很可惜！萬事俱備了，最終卻因政府阻力開展不成，在國內做福音工作始終比較敏感。後來神為我們開路，轉到四川另一處窮鄉僻壤，創辦新農村發展服務計劃。首先，我們要扶持村民的生計，第二步是家庭關顧，待他們身心得到飽足後，再在靈裡幫助他們，很感恩暫時這事工開展得不俗！辦這類扶貧工作，與協助城浸差會國內事工是不同的，因為後者大部分工作都是往來教會，差會未能涉及教會以外的宣教工作。其實，有人估計國內有八千萬至一億人是信主的，我想是高估了；就算是，還有十二、三億人未得福音。先放開信仰不說，若有能力幫他們解決生活貧困問題，我們都應該效法主去行的，我覺得有此需要就行了這一步。(箴3:27)但我們不會直接給他們金錢，而是幫助他們發展潛能，改良生產，增加收入，若助他們增加十倍、八倍的收成，已很不錯了！我們在這農村開展工作站，先選幾個農民做試點，那時其他村民只抱觀望態度，半年後，試點的農作物收成有明顯的增長，其他村民十分羨慕這農地的收穫，都想參與這計劃，我們暫未大規模開展，是因為仍要做好計劃框架，之後才全面地幫助他們。此外，我們亦聘了幾個社工，先是作一些家庭、經濟狀況的調查，逐戶接觸，與他們建立關係；盼在不久將來可進一步關顧他們，並可作福音分享。如果神許可的話，這事工也望可以在國內鄉鎮遍地開花哩。

梁：李執事與太太葉小燕執事都是熱心事奉的人，彼此在教會持續事奉數十年，是公認同心熱心事奉的一對，你們在事奉路上，是如何互相扶持呢？

李：如果大家認同我們是熱心的一對，我只能說感謝神！其實我跟葉執事在未結婚前已認定了終生事奉的心志，當我們婚後已有同一心意事奉，只是恩賜不一樣，我是喜愛動腦筋的人，攬策略與管理方法，而她的關懷、社交能力等恩賜更優秀，大家互相補足。在差會的事奉上，反而是1989年差會成立那年，葉執事是創會籌委之一，直至1995年我加入後，她就交棒給我作去，退居二線，話雖如此，她也時常支持我，共同進退。